**关于2012年电子信息工程学院博士创新与创优基金申报的通知**

各位老师、同学：

根据《电子信息工程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创新与创优基金管理与使用办法》，现将2012年电子信息工程学院研究生论文创新与创优基金申报工作安排如下：

1、本次申报只针对进入第二学年学习的研究生（11级硕士、11级博士），课题研究年限博士限两年，硕士限一年。

2、申请人向学院教学办提出立项申请，填写《电子信息工程学院研究生创新与创优基金申请表》及《电子信息工程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创新与创优基金课题申报协议书》，并于2012年9月24日前将《电子信息工程学院研究生创新与创优基金申请表》及《电子信息工程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创新与创优基金课题申报协议书》纸质材料交至学院教学办12-219，《电子信息工程学院研究生创新与创优基金申请表》及《电子信息工程学院研究生论文创新创优基金申报汇总表》电子档发送至yjsjxzy@126.com。

电子信息工程学院

2012年9月11日